

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八)本次发行重要时间安排
1、发行时间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6日 (2021年4月26日,周一)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5日 (2021年4月27日,周二)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网下路演
T-4日 (2021年4月28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公告截止时间(当日12:00前)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T-3日 (2021年4月29日,周四)	网下询价日(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时间为9:30-15:00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1年4月30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数量,认购资金到账 网下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路演(网络公告)
T-1日 (2021年5月6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下路演
T日 (2021年5月12日,周五)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网下投资者申购,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下申购截止
T+1日 (2021年5月10日,周一)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1年5月11日,周二)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率公告》 网下发行配售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 网下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公告
T+3日 (2021年5月12日,周三)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申购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1年5月13日,周四)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①T日为网上网下发行申购日。
②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期。

③若本次发行价格超出《发行公告》披露的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剩余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类型资管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和基本养老金保险基金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的孰低值,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1)若超出比例不高于10%的,在申购前5个工作日内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2)若超出比例超过10%且不高于20%的,在申购前10个工作日内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3)若超出比例高于20%的,在申购前15个工作日内发布《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④如网上网下申购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平台进行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联系。

2、路演推介安排
本次发行拟于2021年5月6日(T-1日)安排网上路演,具体信息请参阅2021年4月30日(T-2日)刊登的《网上路演公告》。

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1年4月26日(T-6日)至2021年4月28日(T-4日)期间,向符合要求的网下投资者通过线上方式进行网下推介,路演推介内容不超出《招股意向书》及其他已公开信息范围,不对股票二级市场交易价格作出预测。

二、战略配售
(一)本次战略配售的总体安排
1、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华泰创新,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家园1号。
2、本次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股份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数的5.00%,即725.5万股;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战略配售的数量为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规模的10.00%,即145.10万股,同时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最终获配数量不超过4,080万股;战略投资者最终配售数量与初始配售数量的差额部分回拨至网下发行。
(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
1、跟投主体
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按照《实施办法》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参与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跟投主体为华泰创新。
2、跟投数量
华泰创新将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2%至5%的股票,具体比例根据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规模的分档确定:
(1)发行规模不足1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5%,但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
(2)发行规模10亿元以上、不足2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4%,但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
(3)发行规模20亿元以上、不足50亿元的,跟投比例为3%,但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
(4)发行规模50亿元以上,的,跟投比例为2%,但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

华泰创新初始跟投股份数量预计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即725.5002股。

因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最终实际认购数量与最终实际发行规模相关,华泰创新将根据在确定发行价格后对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最终实际认购数量进行调整,具体跟投股份数量及金额将在2021年4月30日(T-2日)发行价格确定后明确。

(三)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通过设立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
1、跟投主体
按照《实施办法》和《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通过华泰创新(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管理的家园1号参与本次公开发行的战略配售。
2、参与规模 and 具体情况
家园1号参与战略配售金额不超过人民币4,080万元(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且参与战略配售数量不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00%,不超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规定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参与本次战略配售股份数量的上限,即不得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具体情况如下:
具体名称:华泰康拓医疗家园1号科创板员工持股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设立时间:2020年10月12日
备案日期:2020年10月21日
备案编号:SNB230
募集资金规模:4,080万元(不含孳生利息)

管理人:华泰创新(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支配主体:华泰创新(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支配主体为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
参与人姓名、职务与比例:

序号	姓名	职务	参与比例	实际缴款金额(万元)
1	胡永华	董事长	49.02%	2000
2	郝金亮	总经理	18.63%	760
3	赵伟	副总经理	9.93%	405
4	赵若愚	副总经理	5.51%	225
5	李杰	境外市场部总监	4.41%	180
6	胡晓杰	区域销售经理	3.68%	150
7	杨静	运营总监	4.41%	180
8	刘碧芬	区域销售经理	4.41%	180
	合计		100.00%	4,080

注:1.表中合计数字与各项指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所致。
注2:最终认购股数待2021年4月30日(T-2日)确定发行价格后确认。

(四)配售条件
参与跟投的华泰创新、华泰证券(上海)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为家园1号的管理人)已与发行人签署《战略投资者战略配售协议》,不参加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承诺按照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确定的发行价格认购其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

2021年4月26日(T-6日)公布的《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以下简称“《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将披露战略配售方式、战略配售股票数量上限、战略投资者选取标准等。

2021年4月29日(T-3日)网(含当日),战略投资者将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新股配售经纪佣金。2021年5月6日(T-1日)公布的《发行公告》将披露战略投资者名称、承诺认购的股票数量以及限售期安排等。

(五)限售期限
华泰创新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24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家园1号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持有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限售期届满后,战略配售投资者对获配股份的减持适用中国证监会和上交所关于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六)核查情况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聘请的北京市天元律师事务所已对战略投资者的选取标准、配售资格及是否存在《业务指引》第九条规定的禁止性情进行核查,并要求发行人就核查事项出具承诺函。相关核查文件及法律意见书将于2021年5月6日(T-1日)进行披露。

(下转C2版)

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将在2021年5月12日(T+3日)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以下简称“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取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所有拟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投资者,均应通过华泰联合证券IPO网下投资者核查系统(https://inst.hscc.com/institution/ib-inv/#/ordinaryipo)在线提交承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承诺函》要求,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康拓医疗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家园1号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13、市值要求:以初步询价开始前两个交易日(2021年4月27日(T-5日)为基准日,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科创主题封闭运作基金与运用运作战略配售基金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1,000万元(含)以上,其他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该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含基准日)所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日均市值应为6,000万元(含)以上,市值计算规则按照《网下发行实施细则》执行。网下投资者管理的市值应当以其管理的各个配售对象为单位单独计算。

网下发行对象为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者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申购金额,投资者持有市值按2021年4月30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持有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数量的千分之一,即不超过3,500股。投资者持有市值的计算标准具体请参见《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投资者可以通过其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查询其持有市值或可申购额度。

14、网上网下申购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投资者在2021年5月7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及网下新股配售经纪佣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与网上申购同为2021年5月7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15、自主表达申购意向,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代其进行新股申购。

16、获配投资者缴款与弃购处理: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签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和网下初步配售数量,于2021年5月11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网下投资者如未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请务必按各自认购股数,同日足额补足新股认购资金,否则视为放弃认购,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1年5月11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2021年4月29日(T-3日)战略配售投资者认购不足的,其弃购数量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70%时,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包销。

17、中止发行安排:2021年4月29日(T-3日)战略配售投资者认购不足的,其弃购数量将首先回拨至网下发行,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网上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总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具体中止条款请见“十、中止发行情况”。

18、违约责任: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及相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日期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19、本次发行回拨机制: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根据战略投资者缴款及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战略配售、网下和网上发行数量进行调节。具体回拨机制及回拨后各类别投资者的股份分配情况请见“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

20、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科创板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科创板公司具有研发投入大、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科创板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意向书》(以下简称“《招股意向书》”)中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策。

投资者需充分了解有关新股发行的相关法律法规,认真阅读本公告的各项内容,知悉本次发行的定价原则和配售原则,在提交报价前应确保不属于禁止参与网下询价的情形,并确保其申购数量和未来提交报价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规定,投资者一旦提交报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视为该投资者承诺,投资者参与本次报价符合法律法规和本公告的规定,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行为及相应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有关本次公告和本次发行的相关问题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保留最终解释权。

重要提示

1、康拓医疗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59号),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专用设备制造业(C35)”。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为华泰联合证券。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康拓医疗”,扩位简称为“康拓医疗”,股票代码为688314,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314。

2、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全部为新股,拟公开发行股票数量为1,451万股,占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25.01%,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802.798万股。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17.65万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863.3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7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网下和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3、本次发行仅对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人股东不公开发售其所持股份。即本次发行不设老股转让。

4、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https://ipo.uscc.com/ipo)组织实施,请符合资格的网下投资者通过上述网址参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通过申购平台询价、查询的时间为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期间每个交易日9:30-15:00。关于申购平台的相关操作办法请查询上交所网站(https://www.sse.com.cn)一服务—IPO业务专栏中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网下IPO系统用户手册》(申购交易员手册)等相关规定。

5、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参与本次发行的投资者所属或直接管理的自营证券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网下投资者应当于2021年4月28日(T-4日)中午12:00前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配售对象的注册工作。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承销业务规范》、《科创板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网下初步询价安排”,只有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投资者方可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要求而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此引发的后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不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中将其资格设定为无效,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所有投资者均需通过华泰联合证券IPO网下投资者核查系统(https://inst.hscc.com/institution/ib-inv/#/ordinaryipo)在线提交承诺函及相关核查材料。《承诺函》要求,网下投资者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并最终获得网下配售的公募基金、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承诺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若在网上配售摇号抽签阶段被抽中,该配售对象所获配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提醒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及配售对象对网下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进行核查,并要求网下投资者提供符合资质要求的承诺和证明材料,如网下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或经核查不符合配售资格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初步询价及配售。

特别提示: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严格遵守行业监管要求,如实地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并确保填写的《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明细表》与其提供的上述证明材料中相应的资产证明金额保持一致,且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不能超过上述证明材料以及《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明细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配售对象拟申购金额超过证明材料或《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明细表》中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有权认定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公募基金、基金专户、资产管理计划、私募基金(含期货)及其资产管理子公司资产管理计划;等产品以初步询价日前第五个工作日(2021年4月23日)的产品总资产为准;自营投资账户以出具的自营账户资产规模证明材料(资金规模截至2021年4月23日)为准。上述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均需加盖公司公章或外部证明机构公章。

6、本次发行,发行人将进行管理层网下路演推介及网上路演推介。发行人及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于2021年5月6日(T-1日)组织安排本次发行网上路演。关于网上路演的具体信息请参阅将于2021年4月30日(T-2日)刊登的《西安康拓医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路演公告》(以下简称“《网上路演公告》”)。

7、网下投资者申报价格的最小单位为0.01元;单个配售对象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最低申报数量为100万股,拟申购数量最小变动单位设定为10万股,申报数量超过100万股的部分必须是10万股的整数倍,且不得超过430万股,投资者应按规定进行初步询价,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次网下发行每个配售对象的申购股数上限为430万股,占网下初始发行数量的49.81%。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结合行业监管要求及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合理确定申购金额,网下投资者及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应如实地向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提交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证明材料,确保其填写《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明细表》与相应的资产证明材料中资产证明金额保持一致,且配售对象申购金额不得超过资产证明材料及《配售对象资产规模明细表》中相应的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发现配售对象不遵守行业监管要求,超过相应资产规模或资金规模申购的,有权认定该配售对象的申购无效。

8、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网下投资者的报价价格、关联方核查及私募基金备案核查情况、发行价格、最终发行数量和有效报价投资者的名单等信息。

9、每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有效报价,均不能同时参与网上发行。参与本次战略配售的投资者不得参与本次网上发行与网下申购,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管理的未参与战略配售的证券投资基金除外。

10、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在战略投资者完成缴款及网上网下申购结束后,将根据战略投资者缴款及网上网下申购总体情况决定是否启用回拨机制,对战略配售、网下、网上发行数量进行调整。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请参见本公告中的“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

11、本次发行的配售原则请见本公告“七、网下配售原则及方式”。

12、2021年5月11日(T+2日)上午16:00前,网下投资者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为其获配的配售对象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及对应的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13、本公告仅对本次发行有关发行安排和初步询价事宜进行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次发行的详细信息,请仔细阅读2021年4月26日(T-6日)登载于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的《招股意向书》全文。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发行方式

1、康拓医疗首次公开发行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1]959号),发行人股票简称为“康拓医疗”,扩位简称为“康拓医疗”,股票代码为688314,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314。

2、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向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以及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组成,跟投机构为华泰创新,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专项资产管理计划为家园1号。

3、本次发行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4、本公告所称“网下投资者”是指参与网下发行的机构投资者,包括经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保险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及符合一定条件的私募基金管理人等机构投资者,网下投资者的具体标准请见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本公告所称“配售对象”是指网下投资者所属或直接管理的自营证券账户或证券投资基金账户。

(二)公开发行股票数量和老股转让安排

本次发行向社会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发行新股”)1,451万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三)战略配售:网下、网上发行数量

1、本次公开发行股票1,451.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25.01%,本次公开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5,802.798万股。

2、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为217.65万股,占本次发行总数量的15.00%,最终战略配售与初始战略配售数量的差额将根据“六、本次发行回拨机制”的原则进行回拨。

3、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863.35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0.0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370.00万股,占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30.0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最终发行数量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四)初步询价时间
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时间为2021年4月29日(T-3日)9:30-15:00。网下投资者可使用CA证书登录上交所申购平台网页(https://ipo.uscc.com/ipo)进行初步询价。在上述时间内,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可自主决定是否参与初步询价,自行确定申购价格和拟申购数量。参与初步询价的,须按照规定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统一申报,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通过申购平台询价、查询的时间为上午9:30至下午15:00。

(五)网下投资者资格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已根据《管理办法》、《承销业务规范》、《科创板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制度的要求,制定了网下投资者的标准,具体标准及安排请见本公告“三、(一)网下投资者的参与条件及报价要求”。

只有符合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及发行人确定的网下投资者标准的投资者方可参与本次发行初步询价,不符合相关要求而参与本次初步询价的,须自行承担一切由此引发的后果。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中将其设定为无效,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相关情况。

提醒投资者注意,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在初步询价及配售对象对网下投资者是否存在禁止性情进行核查,网下投资者应在提交签署承诺函和提交关联方及资产规模等核查材料,如网下投资者拒绝配合核查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禁止性情形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拒绝其参与初步询价及配售。

网下投资者需自行审核比对关联方,确保不参加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关联关系的新股网下询价。投资者参与询价即视为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和发行人不存在任何直接或间接关联关系。如因投资者原因,导致关联方参与和/或发行人在关联方核查等情况,投资者应承担由此所产生的全部责任。

(六)定价方式
本次发行通过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进行初步询价直接确定发行价格,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定价时发行人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将综合考虑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的初步询价数据、公司盈利能力、未来成长性及其可比公司市盈率等因素。具体安排详见本公告“四、确定发行价格及有效报价投资者”。

(七)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基金、社保基金、养老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10%的最终获配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网下配售摇号抽签方式确定。每一个配售对象获取一个限售号。未被抽中的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账户获取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安排,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单个投资者管理多个配售产品的,将分别为不同配售对象进行配售。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战略配售部分,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24个月,康拓医疗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员工参与本次发行战略配售设立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家园1号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